

季布骂阵词之“潘”字

启 功

敦煌《捉季布传》有句云：“九族潘遭违敕罪。”又云：“将表呈时潘帝嗔。”两“潘”字俱不可解。冯沅君《季布骂阵词文补校》（《文史哲》一卷三期）云：“潘疑是拌之借字。”王庆菽在《敦煌变文集》中校录此篇于“将表呈时”句下引周一良说云：“周云：潘字似不误，盖是助词，犹言恐怕。上文‘九族潘遭违敕罪’，亦应解为恐怕。”功按词文云：“周氏见其言恳切，大夫请不下心神。一自相交如管鲍，宿素清深拔旧尘。今受空厄天地窄，更向何边投莽人？九族潘遭违敕罪，死生相为莫忧身。执手上堂相对坐，索饭同飧酒数巡。”以下周氏嘱妻不可泄漏季布来奔之事，并将季布藏于复壁之内。则此处实是宁肯冒险获罪，亦须保全旧友之意。如作犹疑词之“恐怕”解，殊与此处口气及行动不合。至于呈表时侯瓔云：“仆便为君重奏去，将表呈时潘帝嗔。”以下即果将表文呈去，如作“恐怕”解，亦与侯瓔此时勇敢态度不合。以语气论，冯说“拌”之借字者是。按拌字，字典引《唐韵》以下各书：“音潘，捐弃也。”《方言》：“楚人凡挥弃物，谓之拌。”实即今北方话所谓“豁（平声）出去。”宋人《遯斋闲览》记谜语诗云：“佳人佯醉索人扶，露出胸前玉雪肤。走人帐中寻不见，任他风水满江湖。”盖每句各隐一诗人姓名：首句假倒，即贾岛；次句里白，即李白；三句罗隐；四句拌浪，即潘阆。“江湖风水”扣浪字，“任他”扣拌字，亦足为一旁证。

（柴剑虹据启功遗稿抄录整理）

年（1565），在时间上早于《明史》、《钦定续文献通考》和光绪《益都县图志》的嘉靖《青州府志》卷十二《封建传》却明确记载：“汉阳王讳厚燹，恭王第七子，嘉靖二十五年册封。”同书所录《册制》又云：“维嘉靖二十五年岁次丙午十二月甲申朔二十六日己酉……封衡恭王庶第七子厚燹为汉阳王”（明冯惟讷等纂，上海古籍书店，1965年）。《青州府志》成书时间与朱厚燹封王时间俱在嘉靖年间，并且编纂者冯惟讷还是明青州府人，该书所记属当时、当地人记录的时事，应较为可靠。因此，汉阳王朱厚燹受封于“嘉靖二十五年”的考证结论，不仅有出土石刻志文作为铁证，而且也作为传世文献所证明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山东大学宗教、科学与社会问题研究所